

毁灭者和拯救者

惊天动地的对决

# 斩神

孟凯达·著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人民出版社

# 斩神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人民出版社

**鄂新登字 01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斩神/孟凯达著.

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2006.1

ISBN 7-216-04492-4

I. 斩…

II. 孟…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41299 号

**斩神**

孟凯达 著

出版发行: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人民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印刷:湖北恒泰印务有限公司

经销:湖北省新华书店

开本:920 毫米×1280 毫米 1/32

印张:8

字数:243 千字

插页:8

版次:2006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8 000

定价:19.50 元

书号:ISBN 7-216-04492-4/I·410

本社网址:<http://www.hbpp.com.cn>

曹文轩

## 消亡与重生

人的生命只有一次,但是神的生命也只有一次。无论阴阳如何变化,无论五行如何变化,人和神都逃脱不了宿命。这种宿命是与生俱来的,如果企图改变自己的命运,那么只能在消亡中获得重生,在重生之中消亡。但这种过程是痛苦的,代价是巨大的。如果我们把一个人的命运可以称作历史的话,那么心灵所经历的一切是非常难以把握和难以抒写的《斩神》进行的正是这样的一种努力和尝试。

《斩神》是一部奇幻异术的长篇小说,奇幻异术之中又夹杂了武侠的元素。最初,我们并不习惯这样的小说,觉得它很玄虚,说武侠又不像武侠。因为这种奇幻异术的小说是近年来从西方传过来的一种新的小说写作模式,在新一代的年轻作家之中,已经慢慢开始盛行。这种极富幻想色彩的、独特的审美的题材,往往会颠覆我们平常所积累下来的审美经验和业已形成的审美判断标准。因为其扑朔迷离、错综复杂、异想天开,所以它既给我们带来了眼



花缭乱之感,也给我们带来了无所适从之感。对于我们习惯于阅读现实主义或者说现代派作品的读者而言,这种作品无疑会给我们带来一些新奇之感。

但是,魔由心而生,心由魔而乱。一切的奇幻异术之作,无疑都是在创造第二世界,和我们现实世界相对应的另一个世界。我们可以称之为现实世界的延伸或者说拓展。或者说在揭示一种可能性。这种创造的基础,完全是来之于现实的框架,它的道德和伦理秩序、组织形式无一不是现实世界的映射。但是,这个所谓的神界的爱恨情仇,和我们现实世界是一模一样的。本书一开始,就给我们设置了一个悬念,这个悬念犹如命运的咒语一样,暗示着可能发生的诸种故事的玄机。本书的奇幻异术,用的是阴阳变化、五行变化的模式,尽管那些奇幻异术繁复多变,但离不开一个根本,即拯救者和毁灭者的较量。从奇幻异术的小说模式来看,所有的较量实际上都是正义与邪恶的较量《斩神》也不例外。

《斩神》就像一张大网,网住的芸芸众生却是神和妖。尽管作者



建立的是一个神界的秩序,但是,其中的爱与恨,情与仇,善良和邪恶,以及一切的人物关系、背景、历史都是人性化的。而人性的真实,应该是正邪共存的,美丑共存的,大而化之,可以推之为国家、民族、就如本书中的两派。小而化之,就是一个人体内的存在的两种相反的元素和力量。卡尔维诺曾经写《一分为二的子爵》,写的就是人性的深处的两种相反的力量的较量。内斯比特说过,魔由心生,一切的魔幻小说都是人内心世界的反应。它只不过把完整的心灵一分为二,也就是说把心理阴暗的真实浮出水面,与自己的另一半进行较量。这些冲突和矛盾,斗争和厮杀,无不是人生中每个个体的人的心灵的活动。现代社会,灵与肉的分离,已成为现代人共有的一个特征。如何表现这种真实,奇幻异术小说无疑是一种很有效的方式。应该说,幻想小说是一种深刻的现实或者说真实。

《斩神》中有权力的争夺,亲情的相残,爱情的悲壮……但这些都是一种个体命运必须经历的过程,也是心灵历史的真实写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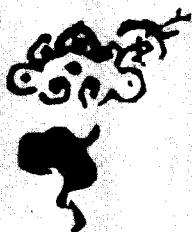




从开始到结局,犹如一场梦,和一个人的一生经历很相似。作者大量使用“阴阳、五行、道、真理”这些字眼,做出一副苦苦追溯人生意义和价值的姿态,很显然,作者并不想把它简单地写成有趣好玩的作品,这有悖于作者写做的初衷。作者是个留学海外的大学生,在这些作品中也使用了一些非常生活化和非常时尚的口头语。这些语言的使用,从一个意义上说,亲切、自然、时尚。从另一个角度说,容易破坏整体的感觉。这是作者以后要努力克服的。当然,我知道作者从初中的时候,就喜欢读哲学的书,也写过大量的文学作品,这为他写作本书的时候奠定了一些厚重的基础。比起同类的作品,分量要重一些。

年轻的作者很有锐气,敢于创新,富于想象力,这是好事。我非常希望作者能在细节上打磨的更细致一些,说理的成分更少一些,人物形象更丰满一些。正如本序的标题一样,在消亡中重生,在重生中消亡,不断超越自己,写出更有魅力更成熟的作品。而且,我相信,作者是有这样的实力的,只要他肯把文学创作当作人生的一个事业来经营的话。





金尊示现，在伏魔塔的最顶端，光轮交织仿佛金帛，一个手持火焰书的老僧踏着破损的长阶，缓缓走上塔顶。野风袭过他雪白的眉毛、胡须，吹动他浪涛般的袈裟。

他口中念念有词，双目紧闭，满面虔诚。

在伏魔塔下，站满成千上万身燃火焰的狼妖，一个个睁大了爬满残暴血迹的双眼，凝望着步履朝圣的老僧。

在兽鸣呜咽之中，在欢呼与呐喊之中，老僧走上塔顶，书展，释放，天地煞变。

奔涌而出的火光将老僧的袈裟焚毁撕裂，凄厉的笑声自火焰中乍起，紧接着，整个伏魔塔都被电芒火光融成的符咒缠绕起来。大地震动、天际破毁，狼妖们大吼着，跳跃着。

仿佛火海一般，伏魔塔成为突起的一帆。

老僧已经不见，是一个男子，手持命簿，脚踏雷光。在他凛然而绝望的眉间，一段故事已被埋葬。

“我会相守我们的诺言，

“在这混乱无致的天地间，

“创造你我的天堂……”

狂吼……嘲笑……愤慨……哭诉……







## 插话——小段野史杂文

这是有关梵青界的最原始的传说,虽然我坚持这些都是不知哪位爱炒八卦的文化人自我陶醉的小作品,不过历来最没来头的传说闲话反倒让人津津乐道,既然看官有雅兴看完上面的啰嗦,那么不妨读读下面的小杂说罢!

据闻很久很久以前,这世间一共存留过六种人类,最初是由世间之祖——一个叫宇宙无限极的真神创造的。

宇宙无限极创造第一种人类时,非常希望这帮人类能够快速发展,他让这些人充满求知的欲望,但很快,所谓的求知欲转化成其他各种各样不同欲望,欲望让这批人类最后在自相残杀中走向灭绝。

在灭绝前夕,这些被欲望残害的人类创造了第二种人,他们赋予第二种人类绝对平和的心境,希望他们不要重蹈自己的覆辙。但很可惜,第二种人类忍气吞声的平和心境让他们无法成为世界的主人,最后被异族消灭。



在第二种人类被消灭前夕，他们汲取了前人经验，创造了第三种充满爱充满团结的人类，他们平和而又充满爱心，使得好一段时间他们能和所有异族和平共处，然而力量的差距是一切不平或者战争的前提，异族的力量达到一种很高的境界时，人类还是保持原始的生活方式，于是在这有限的空间中竞争，人类还是不幸落败。

这次的失败将人的思想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人认为只有无情无义看破宇宙万象，才能掌握世间真髓，于是他们创造了第四种人，拥有至高的理性，也绝对的无情无义；另一部分人认为，平和而充满爱心是必要的，但同时，好奇心和求知欲也是不可缺少的。于是他们创造了第五种人，心境平和、充满爱心，同时又博古通今，勇于求知。

后两种人虽然在不同的理念中达到了完美，但是始终无法敌过自然的法则——适者生存。无论当初设计的模式多么完美，当时期一过，他们必然产生与自然不相匹配的摩擦，而和自然产生违背的结果只有一个，那就是灭亡。最后两种人都不同程度的遭受自然的惩罚。

宇宙无限极看到自己辛苦创造的人类这样就灭亡掉，万念俱灰中自刎谢天下，人类的后裔听说宇宙无限极的死亡痛不欲生，其中的第四种人拥有最强大的灵性，在他们为宇宙无限极演奏音乐的时候，在那躯体之上居然诞生了第六种人类，他们自没有意识的躯体中诞生，在完全野蛮的原始生活中，他们借助音乐获得活下去的勇气。

第六种人没有继承任何即定的生存模式，完全在自然之中诞生，出乎意料的是，这帮蛮荒的人类，居然拥有协调自然最完美的力量，他们是唯一一支能够完全理解适者生存的人类。于是他们繁衍至今，并将永存下去。而其余的两族人类，除了极少的人将孩子放在第六种人类家里生存，从小接受无意识熏陶之外，大部分人还是违逆自然而死路一条……



斩  
神



目

录

缘起·····	1
千年劫·····	20
遗落之爱·····	35
火妖之乱·····	71
凡人劫·····	90
阴谋初现·····	108
命途之艳·····	130
天道的阴谋·····	159
占卜之魂·····	191
伤·····	218
最终章·····	232





半折扇、一壶茶，端坐在硝烟之中。年华在眉梢湍流，他不以为意地等候着。

意料之中的一批喧嚷已经在烟火中蹒跚而来。

他用衣袖抹去嘴角的水迹，站起身来。

喧嚷归来，是一帮在战火中无家可归的老弱病残，此时紧握少得可怜的盘缠，寻觅着、逃离着。

“来，来，来，大家累了吧？过来喝口茶。”他大步走上前，慈眉善目的老者，笑逐颜开，在落魄的图画中，不合时宜地抹入亮色。

所有的人都不知所措，然后悲怆而绝望地漠视他的笑容，准备继续前行。

“喝过这口茶，你们就会明白为何而苦了。”他轻轻手沾茶水，随意一弹，点土生花。

他是一个异士，此时站在茶水种下的花丛中，颌首而笑，慈悲众生般地，向逃难者伸出双手：“来，喝过这口茶，你们将明白，这天下。

人们仿佛入了梦般，在他的茶舍坐下，小心翼翼地举起桌上早已布好的茶水，一饮而尽。

“你们痛苦吗？”他问，依然面带笑容。

众人茫然，他们没想到，会突然有陌生人这样突兀地询问这样纯粹的问题。



事实,摆在眼前。

“这是个静止的世界,你们已经有近千年的文明史,而你们却依然活在历史之前。你们在我这里喝茶,但事实是,你们什么也没做……甚至,我们这样在战乱中谈笑风生,不过都只是一段静止。”话罢,他笑,脚下的花开始泣血颤抖。

所有人还是茫然的,他们不明白在这样虚幻而缥缈的逃难场上,碰到这样的奇人异士究竟预示什么。或者,他们已经迷乱。

“有这样一段无中生有的故事。盘古开天辟地,世界被砍分两截,一截为神,神被定义成无所不知、解救一切、完美无瑕。另一截称孽,孽嗜生血、无恶不作、毁灭一切。后来,有一个神格玄仪的上仙,来到尘世,预学宇宙真法。当时尘世众生昏庸、碌碌无为、混杂相生、无可分辨。碰到妖孽来袭,只能坐以待毙,或受神降庇护,免遭一死。玄仪不懂世间众生为何不懂自保,便创造宇宙无极限。宇宙无极限创造种种人类,本来追求制造尘世领导者,躲避妖孽肆虐。却不想所造人类屡次失败灭绝,直到最后一批懂得适者生存的人类登场,灭绝惨剧才得以停止。然而,这批人虽然生存下来,却自动划分成两批,一批尊神灵,一批崇妖孽。尘世因此由混沌划分开来,一半为善,一半为恶。玄仪因为私篡生命,被流放尘世一千年。在这一千年,玄仪依然没有忘记研习宇宙真法的初衷,他一直想要明白宇宙运行的机制,因为他是钦选的神的继承人。与此同时,有一个化名荷淑的妖孽也走上同样的道路。她制造了泛滥的河水、熊熊的烈火,想要因此毁灭世界,却在毁灭了一批弱小者以后,筛选出更多的更加强大的种族。她也因此被流放尘世一千年。玄仪和荷淑在尘世相见、斗法,他们都想证明自己曾经的认知是正确的。

“玄仪认为人心向善、众生慈悲才是宇宙终极;荷淑认为天地毁灭、众生消失才是宇宙真‘空’的本质。他们斗了几百年,利用天灾、人祸,各种不同的战争,依然不分胜负。在这过程中,他们见证太多的事情,分分合合、对对错错。于是,连他们也迷茫了。当一个地方全是所谓的好人,依然产生种种纠纷,甚至战乱;当摧毁了一个城市,却激发了更多的正义和果敢……玄仪和荷淑开始困惑,难道自己的追求都是错误的么?他们在思考中依然互斗了几百年……”老者忽然停下,饶有兴味问道,“你们认为,他们会赢?”

“正义必然战胜邪恶!”一个穿着破布鞋的小毛头大声道。他的声音为

缘  
起



梦魇的气氛增添了活力。

老者哈哈大笑：“真是个好可人的孩子。可这世间真能成这样么？你们想家么？”

众人若有若无地点头。

“那以前是否有过同样深切的感受？”他不等众人再答，“因为流离失所，故而顿生爱情；因为痛恨难当，所以众志成城。”他望向远方，“玄仪和荷淑最终认清，他们的认知都是错的。或者，他们认知的正确，仅仅是为了让道更加正确……”

沉默良久。

“好了，时间似乎到了。故事也要开始了。或者，我必须在静止之中，做点事情。”老者笑靥如花。

远处的轰鸣响起。

依旧还是战乱。众人匆匆收拾了，站起身继续逃难之旅。

土生花、花结果，果熟落地，重化为土，继而再次点土生花……

炮火在身后肆虐，老者静待花丛之中，笑靥如花。逃难者渐行渐远，或者他们还未曾走过。一切在预料之中成为未知，幻化。老者的笑容在烟火中逐渐弥散，他笑、他哭、火焰将一切焚毁，冥冥之中，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站在众生之外的另一天地，故事开始启程……

战后的冰河渡，终于在残败之后重建喧嚷。街头的包子店、茶馆子，各队卖艺耍把式的江湖浪人，踩着满街的厚雪，纷纷开始了新一轮的生意。

在冰河渡人丁最旺的菜场口，“众发”茶馆座无虚席，一群老百姓各自沏了最粗最烫的茶，听一个坐在角落有些年纪的说书人讲故事，时而唏嘘，时而畅怀。

“却说那前朝圣伦为何会在短短几日之内，就被聃族风卷残云，一网打尽呢？列位看官，可知这其中奥妙？”说书人故弄玄虚道。

“还不是因为这圣伦皇帝昏庸无能，睚眦必报，后来抗击聃族又不懂章法，用些小孩子的伎俩，活生生被聃族族王一举攻破了老家圣都！”有人应道。众人点头称是。

说书人神秘一笑，紧闭双眼，摇摇头道：“看官们是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呀！自古以来皇帝承袭天命，有神仙护持，若说这失败的缘故啊！人算是一



条，天算更是一条！”说着，故意虚睁一只眼睛，查看众人反应，然后压低了嗓门，“我这可是前些日子从一个高明算子那里得来的消息！”

众人看他这副模样，也不禁的全神贯注起来。

“据说，这前朝皇族都中了妖媚鬼惑！整个宫里呀，可是一片的乌烟瘴气！天公眼看天下皇权被如此玷污，怎么得了！便神示冥王，也就是当今圣上诛灭妖邪！这才有当今的新天下！”说书人看众人满面疑惑，便接着解释道，“我想曾经的曾奉朝上，灵皇私练邪功，以天下子民之血为食的事情，大家都还记忆犹新吧？”

这是自然的，几十年前的那场浩劫依然让好多人后怕有余，人人自危，骨肉分离的悲剧一日日上演，在惧怕中，人们的性格被摧残，被毁灭，没有信任，没有爱和情，只有背叛和仇视。

“后来的每年一届的龙斗会，圣伦皇族子女的实力也开始逐渐滑坡。诸位应该知道，在梵青界的历史上，精灵族一直都是龙斗会的常胜将军，可是在861年那届的龙斗会上，代表精灵族的圣伦太子，也就是圣伦朝的末代皇帝映寺因为入魔而失败了！”说书人道。

“你这话是听谁说的？朝廷不是说因为学艺不精的缘故么？”有人质疑。

“朝廷说的那能算数么？我们家表叔是当时的内务侍卫，他当时可真的看到入魔的场面了！听说有一只巨大的怪兽冲上站台，差点杀了老灵皇呢！”又有人道。

说书人哼哼一笑：“那咱们先放下这个故事不说罢！大家是否知道前朝二皇子，也就是鼎盛王映桦，宠爱蜂妖楼名妓谢小姐的那件事情吧？”

众人点头，这件名满圣都的奇闻轶事可是当时最公开的皇族秘密了。皇族二皇子爱上名妓谢小姐，但是那谢小姐几日之后居然离奇死亡。蜂妖楼圣都第一的活招牌就这样莫名其妙的被砸，老鸨知道对方是皇族王爷，也只能吃了哑巴亏，独自承担着蜂妖楼生意日渐惨淡的苦果，甚至后来无故解散了妓院，从此在人间消失。

“大家知道那谢小姐究竟怎么死的么？”说书人问道。

“听说是被鼎盛王的母亲害死的！是怕家丑外扬。”有人应道。

“这只是官面上的话。当年，我可是亲眼目睹蜂妖楼老鸨被杀的人证之一呀！”说书人低声道。

缘

起



众人一愣：“难道那老鸨被杀了？”

说书人点点头，面色森然：“可是被成千上万的火妖，活活撕咬而死的啊！”

脊背一阵发麻。“火妖”二字，可是这梵青界最恐怖的所在。火妖是一种身体燃烧着火焰的狼妖，虽然是一种自古就有的物种，但是因为数量稀少，鲜有人见，所以并没有足够地引起人们的注意。然而近年间，火妖开始大量地流窜于城市农村各处，因其杀人手段残忍无比，通常是剖腹食腑，并将尸骨肢解为碎片，成为这一时间人们谈之色变的魔物。

“曲老头儿又在这里念神念鬼的吓唬人啦？”忽然一个清亮的嗓音响起，众人回顾，只见一个二十左右眉目清秀的小伙子，头上裹着精灵族传统的毛绣头巾，青底月牙图，身穿杂色简服，跷着腿，一边往嘴里塞花生米，一边调侃地望着说书人。

那说书人一看这人相貌，脸色微红，又故作镇定道：“你这小鬼头，真是阴魂不散，老夫的种种事迹传说，可都是有真人泄露天机汇编而成的，并非街头巷尾无聊的议论！怎么叫念神念鬼的吓唬人！？”

那小伙子呵呵一笑，又抓起几粒花生米放在嘴里咬得嘣嘣作响，缓了一缓道：“曲老头儿，你上次告诉我，说南河湾的牛会站着撒尿，还溅了你一身呢，结果我专门去了一趟看看，发现那地界连牛都没有。真不知道又是哪个真人给您泄露的天机呀！”

众人一听哄然大笑，方才说书人费尽心力张罗的气氛被这小鬼头三两句给冲淡了。说书人尴尬地咳了咳：“哼，信不信随各位看官，老夫还真见过那种牛呢！”说着颤颤巍巍站起身来，准备收书走人。毕竟年纪老迈，稍不留神，险些摔跤。却被那小伙子一手搀住，起哄似地喊道：“哪有被说到痛处就走人的？兄弟们听故事正来劲儿呢，那几两子赏钱在兜子里盘活半天了！您曲老头儿就这样离开，没个下文出来，也太不合章程吧！”又是三两句话，连赏钱都打点好了。

说书人又好气又好笑，瞪着小伙子嚷嚷道：“你这小鬼头，就是老夫的克星！”

小伙子做了个鬼脸一笑，大大方方的放了几个聃币在说书人手里，小声道：“你这曲老头被人揭穿不是一次两次了，被自己人揭穿，总比被别人揭穿强吧！”然后转身对众人道，“真归真，假归假，故事归故事，这点口水





钱还是少不了的嘛!曲老头子,您继续!”

众人笑着,纷纷拿了些许赏钱一并给了说书人。

说书人又重新坐定:“看官信不信就另外一回事了。看各位这样看得起老夫……老夫就勉为其难……透个真章出来!”咬了咬嘴皮子,还真是煞有介事。

众人半调侃半认真地看着他。

“其实啊!此次的天下大乱,是有后招的!”说书人这次更是一百倍的郑重其事,“神魔之斗,随便吹口气,都是人界一场乱啊!”

众人还没回过神来,忽然传来几声厉喝。

“那兔崽子就在那里!”只见茶馆不远处,几个手执月光法杖、身穿月光白色束身法袍的年轻人朝茶馆这边看来。在他们身后,一个头戴囚月神符的老者缓缓走来。

“独孤飞鸿,总算又让老夫找到了你!”那老者咬牙一笑,法袍之中已经射出两道厉光。直冲冲射向刚才揭穿说书人小伙子们的方向。

那小伙子弹身一跃,柔柔的双手居然将厉光接住。

“东行长老!别来无恙啊!”又笑吟吟道,原来这小伙子本名独孤飞鸿,是月华门追杀数年的盗宝叛徒。

“哼!独孤飞鸿,你这次可别想逃出我的手掌心!”东行长老轻轻挥手示意,身后几人已经将刚才的说书人一把扣住。

“哎哟,哎哟……”说书人呻吟起来,老骨头一阵酸痛,“你们这些人是在做什么呀?老夫……老夫未曾得罪过你们啊……”

“喂!东行长老,你也太离谱了吧!那个曲老头只是个说故事的哎!你绑他做什么?”独孤飞鸿问道。

“早听说你这兔崽子私底下结交深广,很富情义。今天我就测测你的情义有多深!今天你若不跟我们走,我就杀了这个老东西!”东行冷冷道。

“真是晕了!好歹也是个名门正派的月华门呢!做事情这么没水平,那曲老头子去年还吹说过你们月华门的狗会站着做人呢!看你们这么不识抬举,这么快就自毁门面!”独孤飞鸿唏嘘道。

说书人先是一愣,不记得自己有这样说过,随即意识过来,扑嗤一下笑出了声。

旁边看热闹的也大笑起来。

缘  
起

